



2002年12月30日安全理事会关于索马里问题的第751(1992)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谨随函附上安全理事会关于索马里问题的第751(1992)号决议所设委员会的报告(见附件),其中载有委员会2002年活动的情况。现根据1995年3月29日安理会主席的说明(S/1995/234)提交2002年12月27日委员会通过的这份报告。

安全理事会关于索马里问题的  
第751(1992)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主席  
斯特凡·塔夫罗夫(签名)

## 附件

### 安全理事会关于索马里问题的第 751 (1992)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的报告

#### 一. 引言

1. 安全理事会关于索马里问题的第 751 (1992)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的报告所涉时期为 20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27 日。
2. 委员会关于其 20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25 日期间活动情况的报告 (S/2001/1259, 附件) 已于 2001 年 12 月 31 日提交安全理事会。
3. 2002 年, 主席团包括主席斯特凡·塔夫罗夫(保加利亚)以及墨西哥和挪威代表团提供两位副主席。
4. 2002 年期间, 委员会举行了 3 次正式会议和 4 次非正式协商。

#### 二. 背景

5. 在 1992 年 1 月 23 日通过的安全理事会第 733 (1992) 号决议第 5 段, 安理会决定所有国家应立即执行全面彻底的禁运, 禁止向索马里运送武器和军事装备, 直至安理会另行决定为止。安理会在第 751 (1992) 号决议第 11 段内决定成立安全理事会委员会以监测武器禁运的实施情况。安理会在第 954 (1994) 号决议第 12 段内请委员会争取邻国合作有效执行禁运。2001 年 6 月通过的第 1356 (2001) 号决议第 2 和第 3 段规定了第 733 (1992) 号决议实施措施的豁免情况, 允许进口完全用于人道主义或保护用途的非致命性武器。
6. 2002 年 3 月 28 日, 安全理事会主席发表了一份声明 (S/PRST/2002/8), 表示安理会决心确定具体安排和/或机制, 以便利提供关于违规行为的独立信息并改善禁运的强制执行情况。该声明还严重关切地注意到武器和弹药继续源源不断地从其他国家流入索马里。
7. 安理会在 2002 年 5 月 3 日通过的第 1407 (2002) 号决议第 1 段内请秘书长为筹组专家团, 设立一个由两名成员组成、为期 30 天的专家小组, 负责向委员会提供行动计划, 详细说明为使专家团能就与违禁行为和改进第 733 (1992) 号决议第 5 段规定的武器和军事装备禁运的执行产生独立情报所需的资源和专门知识。在第 8 段, 安理会请所有国家至迟在该决议通过后 60 天, 并在其后根据委员会确定的时间表, 向委员会报告它们为确保充分和有效执行军火禁运、并为配合安

理会根据第 1407(2002)号决议的第 3 段采取的行动而实行的措施。在第 9 段，安全理事会吁请所有国家，特别是该区域各国，向委员会提供与违反军火禁运有关的所有现有情报。

8. 安理会在 2002 年 7 月 22 日通过的第 1425(2002)号决议第 3 段内请秘书长设立一个由 3 名成员组成、为期 6 个月的专家团，以便就违反禁运的行为编制独立情报，作为实行和加强军火禁运的一个步骤。

### 三. 委员会活动的简要说明

9. 2002 年 3 月 8 日，在进行非正式协商时，秘书处向委员会成员简要汇报了迄今为止开展的工作。成员们就委员会今后的工作提出了若干建议，一些成员呼吁建立监测武器禁运的机制。所有成员一致同意有必要振兴委员会的工作。

10. 2002 年 4 月 23 日，委员会进行非正式协商，并欢迎主席关于访问该地区的决定，以审查改善实施武器禁运的方法，显示安全理事会对制裁制度的重视程度并提醒各国政府在安全理事会有关决议中的义务以及与有关区域组织建立合作关系。

11. 在 2002 年 8 月 25 日第 19 次非正式会议上，委员会审议了 2002 年 5 月 16 日索马里的一封来函，其中指控埃塞俄比亚违反并继续违反对索马里的武器禁运。根据各成员的商定意见，2002 年 6 月 6 日，主席致函埃塞俄比亚常驻代表，要求提供有关该项指控的资料。还根据参加的商定意见，主席于 2002 年 6 月 7 日向所有国家发出照会(SCA/1/02/(09))，提醒他们履行第 733(1992)号决议第 5 段、第 954(1994)号决议第 12 段以及第 1407(2002)号决议第 8 和第 9 段中的义务，并呼吁那些在地理位置上毗邻索马里的国家以及其他有能力监测该地区海陆空运输情况的国家提高警惕，监测跨越于索马里共同边界的货物流动情况，监测并查明承运公司的来历以及运往索马里各港口货物的原产地。根据进一步商定意见，2002 年 6 月 6 日向非洲统一组织(非统组织)常驻观察员以及政府间发展管理局(发展局)执行秘书致函，争取得到他们的合作。委员会商定会后发表一份新闻公报(SC/7417)。

12. 第 1407(2002)号决议第 8 段要求所有国家至迟在该决议通过后 60 天内，报告它们为确保充分和有效执行军火禁运采取的措施，15 个国家在 60 天期间结束时作了答复，自那以后又收到 23 份答复(见附录)。委员会鼓励尚未答复的国家尽快作出答复。

13. 2002 年 6 月 10 日，委员会举行了非正式协商，听取了 2002 年 6 月 1 日已开始正式执行为期 30 天任务的两人专家小组所作的简短介绍。

14. 2002 年 6 月 28 日，举行了非正式协商，听取了专家小组报告所载结论和建议，初步审议了该报告。根据成员们的商定意见，主席于 2002 年 7 月 3 日致函

埃塞俄比亚和索马里，答复这两个国家关于据控埃塞俄比亚违反武器禁运问题的来函。根据进一步商定的意见，主席于 2002 年 7 月 3 日致函发展局，答复了发展局关于加强委员会合作的意见。

15. 2002 年 9 月 9 日，委员会举行了第 20 次会议，介绍了专家团的情况并审查其工作方案。专家团回答了委员会成员就这方面提出一些问题。

16. 2002 年 11 月 14 日委员会举行了第 21 次正式会议，按照第 1425(2002)号决议第 10 段，听取专家团对中期情况的口头简报。专家团说明了工作情况、初步结论和其他任务的工作计划并回答了委员会成员提出的问题。在同次会议上，主席宣布，委员会支持他把出访该地区的时间再行推迟至 2003 年 1 月下旬。

17. 2002 年 11 月 7 日和 22 日以及 12 月 16 日，委员会核准了联合国代表哈洛信托会提出的请求，即按照无异议程序，向索马里进口排雷设备。

#### 四. 专家小组和专家团活动情况摘要

18. 按照第 1407(2002)号决议第 1 段设立的专家小组在自 2001 年 6 月 1 日开始其为期 30 天的任务期限内，与一些国家政府、国际组织、非政府组织和学术机构会晤。为此，该小组走访了比利时、吉布提、埃塞俄比亚、法国、德国、肯尼亚、瑞典、瑞士、联合王国和美利坚合众国。2002 年 7 月 3 日，专家小组提交了一份报告(S/2002/722)，建议成立至少由 3 人组成的专家团，常驻内罗毕并由内罗毕和纽约提供行政支助。

19. 2002 年 8 月 22 日，秘书长任命了根据第 1425(2002)号决议第 3 段设立的专家团的 3 名成员。2002 年 9 月 4 日，专家团在内罗毕开始执行为期 6 个月的任务。截至 2002 年 11 月 14 日向委员会进行中期简报之时，专家团已经走访了厄立特里亚、埃塞俄比亚、法国、意大利、肯尼亚、索马里、瑞士、联合王国和美利坚合众国等国的政府、国际组织、非政府组织和学术机构。会上，专家团指出还将计划进一步访问其他国家和索马里的其他地区。按照第 1425(2002)号决议第 11 段，预计专家团将在 2003 年 3 月 3 日提交一份报告。

#### 五. 意见

20. 2002 年，委员会开展的活动比前一年有明显增加，主要是由于安全理事会加强了对索马里武器禁运问题的关注以及安理会作出了成立索马里问题专家团的决定。预计专家团的工作及主席计划中的 2003 年该区域之行将提高武器禁运问题的曝光率和效果。然而，委员会仍将继续仰赖各国和各组织在提供有关违反禁运的情报方面的合作。

## 附录

依照第 1407 (2002) 号决议收到的各国答复和/或对  
SCA/1/02 (09) 号普通照会的答复

国家	报告日期	文号
1. 芬兰	2002 年 6 月 13 日	S/AC. 29/2002/1
2. 黎巴嫩	2002 年 6 月 18 日	S/AC. 29/2002/2
3. 苏丹	2002 年 6 月 18 日	S/AC. 29/2002/3
4. 马耳他	2002 年 6 月 21 日	S/AC. 29/2002/4
5. 斯洛伐克共和国	2002 年 6 月 20 日	S/AC. 29/2002/5
6. 斯洛文尼亚	2002 年 6 月 27 日	S/AC. 29/2002/6
7. 俄罗斯联邦	2002 年 6 月 25 日	S/AC. 29/2002/7
8. 卢森堡	2002 年 6 月 20 日	S/AC. 29/2002/8
9. 墨西哥	2002 年 7 月 2 日	S/AC. 29/2002/9
10. 加拿大	2002 年 6 月 25 日	S/AC. 29/2002/10
11. 罗马尼亚	2002 年 6 月 28 日	S/AC. 29/2002/11
12. 巴基斯坦	2002 年 7 月 2 日	S/AC. 29/2002/12
13. 新加坡	2002 年 7 月 2 日	S/AC. 29/2002/13
14. 瑞典	2002 年 7 月 2 日	S/AC. 29/2002/14
15. 泰国	2002 年 7 月 2 日	S/AC. 29/2002/15
16. 列支敦士登	2002 年 7 月 3 日	S/AC. 29/2002/16
17. 保加利亚	2002 年 7 月 8 日	S/AC. 29/2002/17
18. 摩尔多瓦	2002 年 7 月 7 日	S/AC. 29/2002/18
19. 奥地利	2002 年 7 月 8 日	S/AC. 29/2002/19
20. 德国	2002 年 7 月 3 日	S/AC. 29/2002/20

---

国家	报告日期	文号
21. 挪威	2002年7月3日	S/AC.29/2002/21
22. 黎巴嫩	2002年7月8日	S/AC.29/2002/22
23. 瑞士	2002年7月11日	S/AC.29/2002/23
24.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2002年7月15日	S/AC.29/2002/24
25. 白俄罗斯	2002年7月17日	S/AC.29/2002/25
26. 新西兰	2002年7月16日	S/AC.29/2002/26
27. 科威特	2002年7月17日	S/AC.29/2002/27
28. 丹麦	2002年7月19日	S/AC.29/2002/28
丹麦	2002年8月23日	S/AC.29/2002/28/Corr.1
29. 塞浦路斯	2002年7月22日	S/AC.29/2002/29
30. 捷克共和国	2002年7月24日	S/AC.29/2002/30
31. 大韩民国	2002年7月29日	S/AC.29/2002/31
32. 波兰	2002年7月15日	S/AC.29/2002/32
33. 爱尔兰	2002年8月8日	S/AC.29/2002/34
34. 巴西	2002年8月12日	S/AC.29/2002/35
35. 乌克兰	2002年9月6日	S/AC.29/2002/36
36. 加纳	2002年9月27日	S/AC.29/2002/37
37. 南非	2002年10月3日	S/AC.29/2002/38
38. 哥伦比亚	2002年9月15日	S/AC.29/2002/39

---